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6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三楼 C2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5,282,7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92

(四)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窦啟玲女士主持召开。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董事窦雅琪女士由于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龚丹青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监事张林生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共 5 人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5,282,745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5,282,745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5,282,745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5,282,745	100.00	0	0.00	0	0.00

A 股	205,152,745	99.94	130,000	0.06	0	0.00
-----	-------------	-------	---------	------	---	------

5、议案名称：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5,282,745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05,282,745	100.00	0	0.00	0	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83,317,636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9,100,100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2,735,009	98.99	130,000	1.01	0	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98,800	100.00	0	0.00	0	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2,436,209	98.97	130,000	1.03	0	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4	审议《公司 2016	2,599,600	95.23	130,000	4.76	0	0.00

年度利润分配预 案的议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彦彬、许明君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6日